

# 始一终一不二聪明

浅白色二作品  
QIANBAISE WORKS

CBS

湖南文艺出版社  
HUNAN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

湖南天卷  
CS-80087

始一终一不聪一明

*As time goes by*

浅白色 作品  
QIANBAISE WORKS

CS

湖南文艺出版社  
HUNAN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

精英天德  
CS BOOKY

**图书在版编目 ( CIP ) 数据**

始终不聪明 / 浅白色著. —长沙: 湖南文艺出版社, 2012.4  
ISBN 978-7-5404-5393-0

I . ①始… II . ①浅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 
IV .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2) 第 033421 号

**上架建议: 长篇小说**

**始终不聪明**

**作 者:** 浅白色

**出 版 人:** 刘清华

**责任编辑:** 丁丽丹 刘诗哲

**监 制:** 蔡明菲 潘 良

**策划编辑:** 邢越超

**营销支持:** 布 狄

**版式设计:** 姜利锐

**封面设计:** 姚姚工作室

**出版发行:** 湖南文艺出版社

(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 508 号 邮编: 410014)

**网 址:** [www.hnwy.net](http://www.hnwy.net)

**印 刷:**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

**经 销:** 新华书店

**开 本:** 880mm × 1230mm 1/32

**字 数:** 220 千字

**印 张:** 7.5

**版 次:** 2012 年 4 月第 1 版

**印 次:** 2012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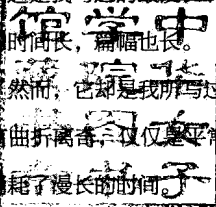
**书 号:** ISBN 978-7-5404-5393-0

**定 价:** 29.80 元

(若有质量问题, 请致电质量监督电话: 010-84409925)

自序  
清醒有时，犹疑有时

这是我写过的最漫长、最费力的一本书：



时间长，篇幅也长。  
然而，它却是我所写过的最简单的故事。没有惊心动魄，  
没有曲折离奇，仅仅是平常生活中往前走一步的距离，途中  
就消耗了漫长的时间。

其实我们每个人的生活不都是如此。当你面临生死攸关的重要关头，作出选择或许只需要一秒钟；但活在无限延长的平静当下，你需要花多少时间来选择开始另一段人生？遗憾的是平凡生活里没有多少惊心动魄的机会，唯有今天的太阳跟昨天差不多，明天的太阳又跟今天差不多。生活以它独有的方式为我们作出了规范：时间越紧迫你越果断，越不赶时间你反而越犹疑。

“赶时间”这三个字能让你点错难吃的食物，买错会后悔的衣服，找错不合适的工作……甚至爱错一个不靠谱的人。在这一点上，恋爱就像手机充电器，你时间不够匆匆忙

忙拨下插头，它便闪闪缩缩地让你中途断线。

从小就不断有人教我们“朝看水东流，暮看日西坠。百年明日能几何，努力请从今日始”，“勿谓寸阴短，既过难再获。勿谓一丝微，既绍难再白”，仿佛我们生来就该一刻不停地追着时间往前跑，仿佛只有飞快地前行，才能在同样多的时间里比别人跑得更远，看到更多风景。

然而不幸的是，你可以飞快地追上未来，却无法以同样的速度甩掉往事。纵然物理意义上你已经离开过去很远，但有些事总是紧紧贴在身后，像贴着你姓名标牌的沉重行李。

人人都会说“东隅已逝，桑榆非晚”；只有你自己知道，余温尚存的往日从来不曾真正消失。

——所以，急什么呢？慢慢来，反正又不赶时间。

因为你曾有过回忆，所以你会心存恐惧；因为你曾有过回忆，所以你会偶尔犹豫；因为你曾有过回忆，所以你会有所保留；因为你曾有过回忆，所以你渐渐变得迟疑。

这没什么大不了。

别急于填补身边的空位。独身一人从不代表一无所有，反而证明了你过往的人生都不曾白费。如果告别一段错的过去只为了随手乱抓一个未来，那未来与过去又有何分别？当未来将要来时，你内心的犹疑、清醒、试探和退守都是时间赠与的珍贵礼物；唯有跨越它们，你才能心安地朝前走。别怕它们浪费时间，别担心自己很快就要老去，在对的人到来之前，我们必须承认自己还等得起。

否则，当初为什么不留在过去里随便将就下去？

我们都惯于草率地决定“忘掉过去”，避而不谈那些不愉快的往事。其实对自己坦白并没有多难，只需要告诉自己：我并不聪明，曾经作过不少错误的决定，也许活到老仍然还会犯错。可那又怎么样呢？既然不聪明，就留给自己一点儿时间慢

慢看清楚。

或许，慢下来会让我看到许多美好的东西都不复美好，许多真实的东西都不复真实。这世上有许多事物是不能深究的，又或许大智若愚方能幸福，看得太清楚辛苦的只有自己。可就是有像你我这样的笨人，总也学不会视而不见，无论真相是好是坏，但求活得透彻心安。

于我而言，别人眼中的自己幸不幸福早已无关紧要。

——何必非要向别人证明自己过得好呢？人生是自己的，看清楚，慢慢来，反正我也不赶时间。

所以，这本书是一个关于与回忆和解的故事：当你可以直面自己身体里与生俱来的笨拙与孤独，你便能够彻底谅解过去的自己。大多数人都像我们这样活着，虽不聪明，但诚恳；虽会犯错，但坦然。

不聪明地活着，也没什么大不了。

如果你需要时间，那就给自己一点时间。

在这世界上，聪明人懂得混沌，而你我宁愿清醒。

谨以此书献给每一个有回忆的你，愿浓雾散去后便是风景。

01  
[ 雾中机场 ]  
001

有人的旅程是将告别延长，有人的旅程却是将等待缩短。

在海拔九千米的高空中，没有雾，没有风景，没有过去和未来，只有密闭的机舱。

02  
[ 往事微温 ]  
043

在时间急速而盲目的流动中，有一些东西总是无法被消解，比如往事。

如果足够聪明，便能学会全身而退；而始终学不会这四个字的我，别无选择只能笨拙地负重前行。

03  
[ 时光如镜 ]  
075

这便是爱过之后最大的悲哀：不是遗忘，不是失去，而是它总会残留一些东西在你生命里，成为无法磨灭的铁证。

证明你爱过，证明你失去过，证明你可以遗忘却无法删除往事重新再活一次。

过去的已成历史，遗失的也将永存。

而我们能够得到什么？唯有越来越厚的记忆和越来越薄的青春。

04  
[ 夜与寂静 ]  
119

有些事无须多问，有些事了然于心。  
得陇望蜀貌似愚蠢却是人之常情，反之，若无其事看似聪明，其实，不过是自欺欺人。

05  
[ 漫长仲夏 ]  
169

里尔克有一句诗：“哪有什么胜利可言，挺住就是一切。”  
挫败也好、屈辱也罢，我还安然活着，未曾被任何东西击倒。  
这就够了。其他一切都不重要。

06  
[ 雾中风景 ]  
209

所有企图留住某一瞬间的行为都是美好又荒诞的；  
爱是如此庞大的谜题，即便记录下它发生过的每一个线索，也有可能猜不中结局。

有人的旅程是将告别延长，有人的旅程却是将等待缩短。

在海拔九千米的高空中，没有雾，没有风景，没有过去和未来，只有密闭的机舱。

01

[雾中机场]

001

下午四点半，雾还没有散。透过候机大厅的玻璃窗，只看到眼前被分割出一格一格的茫然。停机坪里浮动着一模模糊糊的黑点，或许是车辆，或许是谁的背影。一场大雾让玻璃都变得形同虚设。

我的归期本来是昨夜，却被浓雾阻隔了眼前真实的世界。整个航站楼犹如一座

没有吊桥的城堡，不到护城河干涸，谁也无法离开。

——因为雾，我从不喜欢重庆的春天。

昨天深夜曾有一辆大巴将我们载离江北机场，放在商务酒店门口。黑压压的人群手持住宿卡鱼贯而入，抱怨声此起彼伏，连回音都被浓雾吞得一干二净。当然，来的路上车窗外什么也看不见，只有一团团浓密的记忆朝我挤压过来。

我记得两年前拖着大箱子离开时，这座城市正静默在雾里。清晨的街灯只能照出脚下的一小片空间，过了一条马路再回过头，想看看我曾经生活了一整年的那扇窗口，却只看到一片白而浓稠的茫然。

当年，我是趁黎靖熟睡时偷偷离开的——带着匆忙收拾的行李和手臂上新鲜的淤青。自那时至今，我再也没有见过他。

当年离去时大雾包裹住车厢，窗外一团团潮湿的白絮捂紧了我的双眼。最初的几小时，我一度惊恐地怀疑火车其实并未往前走，车轮与轨道之间有节奏的敲打声不过是幻觉。跳窗的冲动紧紧攫住我的意识，我死命揪住身下肮脏的白床单，克制这种逃亡即将失败的恐惧感。当火车终于驶出雾的辖区，我感觉到自己的脖子早已被汗珠灼得发痒。

然而，事实上黎靖并没有来找我。或许是愧疚，或许是无所谓，总之，我的离开就像他早已预见的情节一般。直到现在我都存有疑惑：那天清晨他是真的在熟睡，还是早已醒来，装作并不知晓，只因了解了我已决意要走，挽留或阻止只会让结局更难堪。

现在，两年后的此刻，我仅仅只是不得不过来重庆出差几天，却又被大雾困在这里。

雾到底跟我有什么仇？

我强行把自己从回忆中拽回现实，开始环顾四周，试图找到某个能转移注意力的目标。可大厅里全是跟我一样急着登机的旅人，看他们还不如看自己。

既然被雾困住已成事实，做点什么总比傻等好。我坐在候机大厅的角落，埋头打开膝上的电脑玩“植物大战僵尸”。

低着头，除了电脑屏幕外，只能看到对面罗列着一双双脚、各种各样或干净舒服或滑稽可笑的鞋袜和裤管。偶尔还有行李箱跟着一双双正在走动的脚经过我面前。重庆怎么有这么小腿白皙细长的女孩，裙摆飘过我眼前，漂亮的高跟鞋摇摇欲坠，对着电话大声说笑，像向日葵一样明亮挺拔又美丽。

我终于忍不住，抬头想看看面前这双小腿的主人。

再不看，又该走远了。

我迅速直起身，膝盖上的电脑却“啪”的一声掉到了地上，四脚朝天。顾不得看美女，只得慌乱地蹲下来抢救电脑。它倒是真坚强，这么一摔还能若无其事地亮着，铁桶僵尸趁火打劫吃了我一颗豌豆。

捡起电脑左拍拍右拍拍，确认它不是回光返照，这才又放心地搁回膝盖上。正在此时，右边伸来一只手，递给我一个很眼熟的手袋。

等等，我捡电脑的时候又把包掉地上了？

我红着脸接过包，转头匆忙道谢。

右边那个人搭在手臂上的外套口袋里伸出一截登机牌，上面姓名栏赫然印着：黎靖。

我的心脏几乎停跳了一秒，彻底抬起头，却看见一张完全陌生的脸。

眼前这个陌生人从发梢到眉眼没有一丝似曾相识之感，身上的灰衬衫不挺括也不软塌，质地温和谦厚得恰到好处——真没有一点与我所认识的那个黎靖相似。惊魂未定的我又看了一眼那张伸出头来的登机牌，那两个汉字清清楚楚。我并没看错。

有生以来遇到过的最荒诞的事情莫过于此。

他显然是被我盯得不好意思了，礼貌地笑了笑然后坐下。

这不过是在公众场合一次再普通不过的举手之劳，如果你愿意，每天可以发生好几十次，每次发生过后转身就可以认不出对方。当然，前提是对方没有恰巧跟你的前男友同名同姓的话。

如果他刚才对我掉在地上的包视而不见，我根本没机会遇到这么诡异的情景。所以说，每一次助人为乐背后总有可能潜藏狗血暗涌。而且，生活一旦真狗血起来，只要随便洒那么一两滴，肥皂剧什么的立刻全都变浮云。

这他妈就是人生。

我心不在焉地低下头继续打僵尸。这回打得惨不忍睹，磁力菇隔着老远袖手旁观昏昏欲睡；大蒜干脆投敌叛国了，大概是我种得乱七八糟，它们居然站在大门口为僵尸们提供指路服务，引领敌人集中火力进攻。僵尸啃掉了我的坚果墙，毫不留情一路吃过去，豌豆杨桃向日葵阵亡如山倒，最后铁蹄居然还踏上了我家西瓜地，直捣大门口……直到除草机出马剿平叛乱压出一排僵尸饼，我才发现旁边那个叫黎靖的陌生人在看我。

准确地说，他是在饶有兴味地看我愤然敲击屏幕垂死挣扎保卫家园。

这有什么好看的？我忍住了脱口而出的冲动，却来不及把目光从他那里收回来。这下我们两人刚好你看我、我看你，配上游戏那滑稽的音乐声，屏幕上所有的植物都跟着节奏摇头摆尾。这虽然算不上大眼瞪小眼，但总有那么几分尴尬的意思。

“想不到苹果也挺禁摔的。”他打破了尴尬，很自然地指了指我的电脑。

闹了半天，他是在纳闷我的电脑怎么没摔坏呢。

他这句话疑问不像疑问，讨论又不似讨论，很明显没什么搭讪经验。我只好随口回答：“呃，运气吧。”

“前几天我女儿说想要个 iPad，我还担心买回来一天她就摔坏了。”

原来他关注的还真是我手上这个小平板。他看上去顶多三十出头，女儿应该年纪还小。

“不会吧，好不容易到手的，怎么也要爱惜点。”我笑笑。

他弯起嘴角微笑，却是一脸不相信的表情。好几秒钟我才醒悟过来——我这不刚刚摔过它一回吗？它简直是美貌轻盈滑溜易摔倒。

——此时此刻，已经暗下去的屏幕上还隐约倒映着我们两个陌生人的笑容。

我恍然记起，当年在那间宽敞的厨房里黎靖低头切着一只紫得发亮的茄子，我在一旁洗米，手上那盆混浊的淘米水不期然地映出两张脸。我们停下手上的活对着一盆水做鬼脸，笑得前仰后合。水面漾起一阵阵圆形的波纹，从中心慢慢扩散开来。然而，混浊的白色水面像幻影一样从眼前退去，记忆中那张面孔被替换成了一个跟他拥有同样名字的陌生人，映在眼前平如镜面的液晶屏上。

一时间，我不知道如何去反复确认，右边座位上这个黎靖究竟是不是我的幻觉。

大概我们两人都不善于跟陌生人闲聊，即使是在这被雾重重围困的孤堡里，想与人说说话打发时间也那么缺乏技巧。我们显然都有继续聊两句的意思，却一时都不知道说什么好，脸上的笑容按照自然规律该收了，依然没想好下一句该怎么开口。

“不知道雾什么时候会散。”黎靖很明显想找点话题打破尴尬，却又起了个无趣的头。

“没办法了，从昨晚等到现在，也不差多等一会儿。”

他问：“你坐的也是CA4139？”

我点点头。这不废话吗？我们都戳在同一个登机口边上等着呢。

“其实，差不多时间的航班有不少，你怎么选了这一班？”他又问。

这个话题总算有点趣儿了，我将电脑塞进包里，专心跟他聊天：“因为国航的空姐不爱理人，路上安静呗。你呢？”

“我就是随手订的。”他笑了笑，“不像你们女孩子，无论选什么都一定有个理由。”

“这也不一定。跟你说实话吧，我也是随手订的。但如果你要问我为什么，我就一定会说个理由出来。女人其实也常常不经考虑随便作选择，只是比较善于事后找借口而已。”

“嗯……那你为什么来重庆？”

“这个不随便，我是来出差的。”说着，我们两个都笑了起来。

他笑的时候左脸颊有一个单酒窝，皮肤虽然没有精心护理过的痕迹，但也不粗糙。直到他发现我又在盯着他看，我才迅速移开目光，看向玻璃窗外。我第一次如此关注一个陌生男性，仅仅因为他与我的前男友同名？

难道这两年来，我从来没有走出过重庆的雾？我一直不愿意再与任何异性建立超越友谊的关系，不愿意以此为目的结识任何人。我以为那是平静和随缘，是成熟的标志之一，其实只是一种退避的本能。

雾居然渐渐散了。依稀的阳光穿透玻璃，在大厅里点燃一阵小小的骚动。

不过片刻，广播也开始响起来。重新播着每一班航班的登机口、预计登机时间。

经历了一天等待，我的焦虑早已平静下来。可以回家的时刻总会到来的，无论焦急与否。倒是窗外那几缕穿透薄雾的阳光实在太美，如果错过这一刻，必将是遗憾。我抓起手机想拍下来，可惜无论怎么拍都拍不出它的全貌，照片上只留下扁平又暗淡的光影。

回过头，只见黎靖也看着窗外，对身边旅人们的喧嚣置若罔闻。

“很美吧？”我问。

“你知不知道薄暮和黄昏、日落的区别？”他转回头来反问我。

“薄暮是在黄昏之后，日落之前。对吗？”

“薄暮时，太阳在地平线下6度以上，就是我们现在看到的景象。”

“它这么短，难怪会被认为是黄昏或者日落的一部分。”

“不短了，每天都有。”他脸上又浮现出那个浅浅的单酒窝。

是啊，每天都有。

活了二十七年，第一次站在异乡仔细凝视天边的薄暮，窗内困着回忆，窗外就是归期。

雾在黄昏来临之时散尽，可以开始登机了。这一段延误仿佛是离开的回忆途中凭空多出来的一截时光，不存在于记忆里，不存在于未来中，也不应存于现实世界。

我们也握着登机牌融入登机口排队的人群，一前一后，像任何两个偶然相遇的同路旅人一样。我没有再刻意回头跟他交谈，他也没有再与我说话。

飞机上，我们的座位相隔得很远，远到完全看不见彼此的所在。起飞大约二十分钟后，空姐推着手推车来派发晚餐，锡纸饭盒软而烫手，保鲜盒里饱满的蔬果卷着冰箱的气息而来，两者在胃里互相侵略，最终将湮没在同样的温度之中。机舱外的云层被晚霞染上不同层次的紫红，我始终觉得在机场度过的这一天像梦境一样，感觉真实却并不可信。

机舱里难得的安静。我闭上眼睛。邻座的女孩一直在看杂志，一页页纸翻过的声音有节奏地响响停停。两小时二十五分钟的飞行，有人睡了，有人醒着，有人的旅程是将告别延长，有人的旅程却是将等待缩短。在海拔九千米的高空中，没有雾，没有风景，没有过去和未来，只有密闭的机舱。

直到下机后再次见到黎靖，我才确定这一切并不是幻觉。

他穿着那件灰色的伦敦雾站在行李大厅的传送带前，像一个模糊在明亮背景里的剪影，分外扎眼。我没有托运行李，提着随身的小旅行包直奔出口。还没经过他身边，他已回头看到了我，竟像老熟人一样跟我打招呼：

“你住哪里？”

“东边。你呢？”

“朝阳公园。”

看来是我太谨慎了？他对此事倒是胸无城府，一张口就告诉我具体目的地，而我说的只不过是地图上有指向的一大片，大到打车兜一圈都得小半天。

也对，何必对一个并无恶意的陌生人如此戒备？

于是我补充道：“我去大望路。”

“这么近？”他语气中仿佛有点隐约的惊喜，“不介意的话，我们可以拼车回去。”

“也好，比地铁省事。”我居然欣然答应跟一个陌生男人拼车。

传送带慢悠悠地一圈圈往外转，他终于弯下腰将转到面前的箱子提了下来，那是个没有任何装饰的深棕色大箱子，贴在拉杆边的行李条就像黑桌布上的白筷子一样显眼。他伸手时我才看仔细——这人的衬衫袖口居然有一对方形的银色袖扣，精致素净却不抢眼。坐经济舱提皮质箱子穿伦敦雾还有对袖扣，简直一副家道中落沦为平民的贵族末裔或是80年代英国海归的样板。真不知道他是刻意往怀旧了收拾，还是纯属个人喜好比较特别。

出租车上，我们有一句没一句地交谈，气氛还算融洽。很庆幸黎靖没有跟我进行自我介绍环节，更没有互换电话。大家心里都清楚：只需善待彼此同路的缘分，人生际遇就是如此，并非事事都要有目的才可以过得开心。

他甚至不知道，我知道他叫黎靖。

说是拼车，结果成了他送我。到了家门口，他让出租车将我放下，挥挥手就关上车门绝尘而去，二百度近视的我下车前甚至没看清楚计价器上的数字。或许他一开始就是好意顺路送我回来，怕让我误会才提议拼车。有个这么好风度的父亲，他女儿该有多幸福。至少，长大后不会被年轻男人的花言巧语、小恩小惠轻易骗去。

成长过程中有个好母亲，便能学会如何爱别人；如果有个好父亲，则会懂得如

何保护自己。我两者都有，大概因为自身太愚钝，两样都只懂了皮毛。以前总以为所有人都会像我的父母一样坦荡诚恳，没料到那只是自己天真。

头顶的黑夜疲软地瘫倒在满街灯光背后，这漫长的一天总算走到了尾声。

上楼进屋，迎接我的是室友唐唐那一脸黑泥面膜。

她头顶包着干发帽，黄得像一颗鲜柠檬，黑糊糊涂满了泥的脸冲着我笑：“哟，终于回来啦？”她这造型实在喜剧。

我放下旅行袋换拖鞋：“我几天没回来，你一个人在家孤单寂寞冷了吧？”

唐唐把我全身上下连带行李打量了一遍，开始控诉：“丁靠同学，你在外边风流快活让我独守空闺也就算了，居然还不给我带礼物？！”

“急什么？少不了你这吃货的。”我弯腰拉开行李袋，递给她一个纸袋。

她接过那一袋子特产翻了翻，刚翻出一大包泡椒凤爪，忽然从沙发上一跃而起，冲进洗手间洗脸。

唐唐大名叫唐小雅，听起来很像“唐小丫”，所以，谁叫她全名她就跟谁急。唐唐在投资公司工作，人美嘴甜胸大有脑性格豪爽追求者众多。她的美简直是所有女人的励志教材：她从不减肥，一直徘徊在超过标准体重三五公斤的范围内，谁见了她都会深刻地意识到“瘦子比较漂亮”这句话绝对是谬论。

我们合租两年，彼此都从没动过要换个室友相处的念头。都说女人之间的友谊很微妙：亲密起来可以共用一支唇膏；一旦争吵翻脸，理由甚至不需要涉及男人，一件衣服、一双袜子、一盒面霜，甚至电表上的几个数字都会变成关系破裂的导火线。唐唐跟我性格迥异，却鲜少彼此忍让迁就，因为根本无此需要。我们互不勉强，相处愉快。

眼下她已飞速洗干净了脸上的面膜，坐在我身边专心致志地拆着零食包装袋，还不忘先递给我一只凤爪。